

汕尾市商务局文件

汕商务字〔2018〕69号

关于推荐汕尾市陆河县为2019年省级 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的请示

省商务厅：

根据《关于申报2019年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的通知》（粤商务电函〔2018〕86号）文件精神，我市高度重视，积极组织开展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的相关申报工作。经过认真审核和研究，陆河县属于国家贫困革命老区扶持范围，是广东省扶贫开发重点县，符合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的申报要求。

近几年来，陆河县大力推动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，农村电商产业不断壮大、基础设施不断完善、群众的电商意识逐步增强。网购成为人们生活消费的重要组成部分，互联网为陆河县优质特色农产品拓展销售渠道，青梅、菜干、美人芋丝等特产搭上农村电商的快车销往全国各地。陆河县不仅具备创建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试点先行先试的区位、资源

优势，也具备示范县试点要求的基本条件和产业发展基础。陆河县申报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，将对当地农民增收、农业增效、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起到积极作用，同时我市将引导督促陆河县以更饱满的工作热情、更行之有效的工作措施，推动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创建工作，推动农村电子商务在便民服务、农村产品上行、带动贫困户脱贫增收等方面取得更大进展，力争成为我省农村电子商务发展标杆。

陆河县是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海陆丰革命根据地的重要组成部分，为中国革命胜利作出了重要贡献，由于区位、自然、历史等因素影响，发展比较滞后。申报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对推动我市农村电商工作，推进我市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工作，助力我市农村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目标实现，具有十分重要作用和深远意义。因此，我们推荐陆河县申报2019年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。

专此请示，请给予大力支持为盼！

